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货物类)

项目名称： 城西区“两节”临时性景观氛围营造项目
项目编号： 青海硕胜竞磋（货物）2025-001
合同编号： 2025-ZC-002
合同金额（人民币）： 贰佰捌拾捌万叁仟陆佰元整
采购单位（甲方）： 西宁市城西区文体旅游科技局（盖章）
成交人（乙方）： 青海云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采购日期： 2025年1月24日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货物类)

项目名称： 城西区“两节”临时性景观氛围营造项目

项目编号： 青海硕胜竞磋（货物）2025-001

合同编号： 2025-ZC-002

合同金额（人民币）： 贰佰捌拾捌万叁仟陆佰元整

采购单位（甲方）： 西宁市城西区文体旅游科技局（盖章）

成交人（乙方）： 青海云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采购日期： 2025年1月24日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西宁市城西区文体旅游科技局

成交人（以下简称乙方）：青海云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城西区“两节”临时性景观氛围营造项目,项目编号：（青海硕胜竞磋（货物）2025-001）的磋商文件要求、成交人响应文件内容及承诺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磋商文件；
2. 磋商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3. 成交人提交的响应文件；

二、合同组成

1. 分项报价明细；
2. 技术、服务要求应答表；
3. 其他相关承诺；
4. 成交通知书；
5.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三、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序号	采购内容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00KVA 箱式变电站	型号： S11-200/10-Y08S	4 台	305000	1220000	
2	多光速激光灯	型号：M-RGB-60	1 台	148000	148000	
3	激光光束脱机控制器	型号：1206	1 台	9500	9500	
4	数字染色灯（七合一） 36W	型号：RTG165CS	400 套	1660	664000	
5	洗墙灯 L1000mm	型号： RXQ30-L1000	106 套	560	59360	
6	洗墙灯 L250mm	型号：RXQ30-L250	5 套	380	1900	
7	油雾机	型号：3300防水烟 机	4 套	15500	62000	



8	幻彩灯串	型号: RFW101	6300米	14.8	93240	
9	铜芯电缆 YJV-3*6mm ²	规格: YJV-3*6mm ²	150米	55.6	8340	
10	铜芯电缆 YJV-3*4mm ²	规格: YJV-3*4mm ²	500米	22	11000	
11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软电线 RVV3*2.5mm ²	规格: RVV3*2.5mm ²	3000米	13	39000	
12	防水电源 AC220V/DC12V	型号: DT-350F-12V	64块	540	34560	
13	防水电源 AC220V/DC24V	型号: DT-320F-24V	11块	330	3630	
14	配电箱	规格: 600*450*250mm	4台	5500	22000	
15	配电箱、分线箱基础	规格: 500mm*600mm*200mm 砼浇筑	2座	460	920	
16	PE硬塑料管 Φ32	规格: Φ32	1400米	11.5	16100	
17	PE硬塑料管接头 Φ32	规格: Φ32	20米	4.3	86	
18	JDG管 Φ25	规格: Φ25	350米	8.2	2870	
19	聚氯乙烯金属波纹管 Φ20	规格: Φ20	300米	8.6	2580	
20	仿真线管 Φ25	规格: Φ25	1200米	15.2	18240	
21	接线盒	规格: 100mm×100mm×5mm	150米	58.5	8775	
22	投光灯抱箍卡件	规格: 直径150mm-300mm	700个	51	35700	
23	线槽减速带	规格: 橡胶(33cm*50cm)	250米	135	33750	
24	高分子复合材料重型井盖	规格: 700*800mm	4座	1100	4400	
25	主控器	型号: MR-3F12S WTS	1台	8600	8600	
26	分控器	型号: MR-228DW	1台	5200	5200	
27	信号控制线-超五类带屏蔽网线	规格: 线缆颜色: 橙、绿、蓝、棕	220米	22.9	5038	
28	辅材	规格: 本项目相关辅材	1批	364811	364811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8836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捌拾捌万叁仟陆佰元整。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相应质量标准，产品要有原生产厂商的合法版权，产品必须是全新的、未用过、原装、未拆封的。

乙方所供货物的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等，以确保该货物安全无损运抵交货地点。

甲方收到货物之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四、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 2025年2月11日前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变压器2025年3月31日前完成供货。

2. 交货地点：西宁市城西区（甲方指定地点）

3. 其他要求：

（1）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2）验收：

①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3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应书面催告甲方验收，经催告后5个工作日甲方仍未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②乙方所提供的货物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决定退回全部货物或者要求乙方更换验收不合格的货物，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暂缓付款且不构成违约，因乙方不退货或不更换造成迟延履行行的，在甲方场所或交货地点保管、保存的义务由乙方承担，乙方还应承担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

（3）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4）乙方保证获得上述所有产品的正式授权。

（5）有关质量保证和包装要求此处未提及的，按照本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6）乙方应安排专人负责甲方设备的维保工作，甲方设备出现问题，乙方应在【24】小时内响应，并在【48】小时内完成故障的排除工作。



(7) 乙方人员在服务过程中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甲方、第三方及乙方人身、财产损失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8) 由于乙方安装问题导致合同相关货物倒塌，漏电或其他危害的，责任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第三方及乙方人身、财产损失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一切损失。

五、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货物到达交货地点，经成交人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合格运行正常，达到付款条件后，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额的100%。

2.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如乙方不能按时提供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款项，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 因财政监管部门迟延拨款等原因或法律规定原因导致本合同价款无法按期支付的，甲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六、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所享有的权利或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七、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供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本条第4款约定的逾期交货的情形处理；经更换后仍达不到要求、乙方拒绝更换或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需就不足部分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由乙方承担该风险。重新交付货物导致延期的，按本条第4款约定的逾期交货情形处理。

4. 乙方逾期交货或安装的，每延期一天应向甲方偿付本合同总价款3%的违约金，超过60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需就不足部分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



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乙方拒不负责的，应当按本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寻找第三方进行维修，维修产生的维修费甲方有权从乙方的质保金中扣除。

7.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将本合同约定权利或义务转包或分包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8. 若乙方存在其它违约行为的，应当按本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八、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30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书面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经双方书面确认后合同终止。

九、知识产权：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十、其他约定：无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及双方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经双方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如有遗失概不负责。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可自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下载《合同通用条款》。

(正文完)



(本页无正文, 仅供签章)

甲方(盖章): 西宁市城西区文体
旅游科技局



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 0971-6111626

乙方(盖章): 青海云都智慧科技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西宁五四大街支行

账号: 63001373606050202200

联系电话: 0971-6285110

签约时间: 2025 年 1 月 27 日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硕胜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

时间: 2025年3月19日

